

法制与司法行政工作—公共法律服务 项目合同

甲方：中共北京市委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委社会工作部

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朝林大厦 19 层

负责人：张 健

联系电话：83509789

乙方（联合体牵头方）：北京市名谦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22 号院亦城财富中心 B
座 1504 室

负责人：马元颖

联系电话：67884045

乙方（联合体成员方）：北京泽朋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隆盛大厦 A 座 402-6

负责人：龙君

联系电话：13401147656

乙方（联合体成员方）：北京中朗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亦庄镇开泰东里 17 号楼一层底商 103

负责人：陈亮

联系电话：13811391271

乙方（联合体成员方）：北京市华泰(经济技术开发区)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8 号院 2 号楼力宝广场

A座1103-2号

负责人：杨舒茜

联系电话：18510517888

乙方（联合体成员方）：北京市汉和(经济技术开发区)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锐广场B座1802

负责人：吕品品

联系电话：13501211574

鉴于甲方需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内推进公共法律服务项目，涵盖辅助司法行政行业管理服务（司法鉴定、律师行业管理）以及村（居）法律顾问工作，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上述公共法律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一、服务内容

（一）辅助司法行政行业管理服务

1.项目负责人指定：乙方【北京市名谦律师事务所】指派王振（姓名：王振电话：010-67884045、18618229562；邮箱：mqlvshi@126.com）作为本合同项下法律服务项目负责人，负责乙方提供法律服务人员的调配和业务协调，负责与甲方进行日常联系，及时了解甲方对法律顾问服务的需求情况。同时，其他联合体成员（如有，否则不涉及）均应指派相应人员作为其承担法律服务内容的负责人，负责相应法律

服务人员的调配和业务协调，负责与甲方进行日常联系，及时了解甲方对法律顾问服务的需求情况。

2.服务方式：乙方律师履行法律顾问职责采用固定及非固定方式（指应甲方要求定时或不定时处理有关法律事务）完成法律服务，依法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1）司法鉴定：

协助社会工作部开展辖区内司法鉴定等行业管理工作。

协助处理与司法鉴定执业活动相关的投诉案件。

代理与司法鉴定执业活动投诉处理相关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梳理司法鉴定行业监管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为开展司法鉴定管理提供法律咨询。

对开展司法鉴定诚信等级评估、司法鉴定案卷评查等专项工作提供咨询意见，促进司法鉴定质量和公信力提高。

（2）律师行业管理：

投诉举报案件处理：为甲方就律师行业管理受理的投诉举报案件，协助梳理法律法规依据、明确调查方向、分析法律问题、提供专业咨询、起草法律文书等。

代理与律师执业活动投诉处理相关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案卷整理：协助甲方整理涉及律师和律师事务所投诉举报处理形成的案卷。

法律法规跟踪：为甲方提供律师管理领域相关上位法立、改、废、释的相关信息。

（二）村（居）法律顾问

1.服务基层依法治理，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服务。

2.参与矛盾纠纷化解，开展宪法法律学习宣传工作。

3.在社区围绕征地拆迁、土地权属、婚姻家庭、入学就医、社会保障、环境保护等基层治理重点问题，在亦企服务港围绕企业用工、合同制定、债务纠纷、知识产权保护等问题，通过举办法治讲座、发放宣传资料、开展以案释法活动等方式，普及法律知识。

4.对社区两委人员、社区工作人员、人民调解员、亦企服务港专职工作人员等提供法律业务和技能培训服务，帮助其提升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

二、工作方式及详细要求

（一）辅助司法行政行业管理服务

1.项目管理与人员安排

乙方项目负责人以及联合体成员（如有，否则不涉及）日常联系人均需定期与甲方召开项目协调会，汇报工作进展，解决存在问题。

乙方日常联系人需保持通信畅通，确保甲方需求能够及时响应。

乙方安排 2 名工作人员提供驻场服务，配合甲方完成相应工作。

2.服务时间与响应

甲方在工作中遇到相关法律问题后，可随时向乙方法律顾问律师进行咨询。乙方律师接到法律咨询后，应立即与甲方取得联系并及时提供法律服务。能够即时答复的，应即时答复；需研究后答复的疑难复杂问题，应当在 2 个工作日内答复。

乙方律师应当按照甲方通知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重大疑难案件的会商研讨以及投诉案件处理相关工作，同时按照甲方要求时限出具相应法律文书。

3.服务质量与记录

乙方律师应勤勉尽职，确保提供的法律服务专业、高效、及时。

乙方应甲方要求提交工作报告，总结服务进展、成效及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建议。

4.服务要求

乙方律师应当对提供服务过程中获知的信息予以严格保密，对甲方提交的文件、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允许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乙方律师应当在取得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或知悉有关案件及项目情况后，及时完成服务工作。

乙方律师在担任法律顾问期间，不得为甲方员工个人提供任何不利于甲方的咨询意见。

（二）村（居）法律顾问具体要求

1.乙方指派的每名律师服务社区、亦企服务港总数不得超过 5 个，确保服务质量。

2.服务期内，每名村（居）法律顾问每年为定向社区、亦企服务港提供服务时长不得低于 60 小时，开展现场法律咨询、法治讲座或法治宣传活动不少于 12 次，服务形式除现场开展法律咨询、法律宣传，还可以通过微信、电话等远程方式提供服务。

3.乙方律师应结合社区、亦企服务港的需求，拟定详细的法律服务计划，并报甲方备案。

4.普法培训：对社区两委人员、社区工作人员、人民调解员、亦企服务港专职工作人员等提供法律业务和技能培训服务，帮助其提升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

5.矛盾纠纷化解：积极协助矛盾纠纷排查，村（居）法律顾问可以依据社区、企业要求，对排查出的重大矛盾纠纷或疑难复杂上访事项，依法提出解决途径或法律意见，促进息访止纷。

甲方根据上述约定，结合乙方服务街道司法所、社区、

亦企服务港的意见，从服务时长、活动次数、响应效率、服务对象满意度、工作成果质量等方面对乙方律师法律服务进行考评。

三、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权利：

（1）对乙方开展法律服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考评，提出意见、建议。

（2）向乙方提出法律服务需求，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法律服务。

（3）如乙方派遣的律师服务不到位或不能与街道/亦企服务港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或者甲方认为乙方派遣律师不适合的其他情形，甲方可要求乙方更换律师。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要求后5个工作日内更换符合甲方要求的律师，逾期未更换或更换后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扣减相应服务费用，情节严重的可解除本合同。

2.义务

（1）指定联系人为乙方开展法律服务工作提供便利。

（2）给付乙方相应法律服务费。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权利

(1) 加强对派遣律师的监督管理，指导律师在合法依规范围内开展法律服务工作。

(2) 可以请求甲方为派遣的律师开展法律服务工作提供便利条件。

2. 义务

(1) 乙方指派律师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并且确保服务律师相对固定。村（居）服务具体律师信息见附件。联合体成员方（如有，否则不涉及）按照各自分工，安排专业律师参与服务工作。

(2) 遵守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在未征得甲方和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对象同意的情况下，就提供服务期间获悉的材料不得在合同范围以外使用并不得向非本合同相关方公开，不得用于本合同约定范围之外的其他用途。本条规定的保密义务对乙方长期有效，并不因本合同的撤销、解除、失效、终止而失效。

(3) 勤勉尽职，在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及时提供法律服务，做好工作记录。

(4) 被派遣律师因工作变动、调动或其他原因不能继续从事法律服务时，乙方应提前3个工作日书面请示甲方，并提供接替律师的姓名、执业证号、擅长领域、服务经验等资质材料，经甲方书面批准后更换律师。

(5) 乙方派遣的律师确因客观原因不能及时提供法律

服务时，应提前3个工作日书面告知甲方，并提供接替律师的姓名、执业证号、擅长领域、服务经验等资质材料，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可以派遣另一名律师提供法律服务。

(6) 在开展法律服务过程中服从甲方的组织和协调。

(7) 在本项目服务期内，乙方律师不得诱导、强迫代理服务对象的诉讼案件；涉及重大案件及时沟通，并向甲方反馈。

(8) 乙方应对联合体成员方（如有，否则不涉及）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成员方（如有，否则不涉及）未按合同约定履行自身分工范围内的服务内容，或因履职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联合体成员方（如有，否则不涉及）均需共同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并就全部损失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乙方应负责统筹本项目整体服务推进，对接甲方沟通协调各项事宜，统一收取甲方支付的服务费用后，按照约定进行分配，若因乙方内部费用分配产生纠纷，与甲方无关，自行协商解决。

四、费用及支付

（一）法律顾问费总额

人民币（含税）1,132,000元（大写：壹佰壹拾叁万贰仟元整）。

辅助司法行政行业管理服务（司法鉴定、律师行业管理）：人民币（含税）772,000万元（大写：柒拾柒万贰仟元）。

元整)。

村(居)法律顾问:人民币(含税)360,000 万元(大写:叁拾陆万元整),按服务社区和亦企服务港数量分配。

(二)支付方式

本合同费用分两笔支付:

1.首笔款: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内,支付合同款【84.94%】,金额为961,500元(大写:人民币玖拾陆万壹仟伍佰元整)。

2.尾款:合同到期,乙方向甲方出具本项目结项报告,作为本项目验收材料,经甲方验收合格,甲方于30日内向乙方支付尾款,即合同款的【15.06%】,金额为170,5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柒万零伍佰元整)。

3.乙方账户信息:

户名:北京市名谦律师事务所

开户行:北京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

账号:010 909 780 001 201 120 04889

五、工作费用

1.乙方律师办理甲方法律事务时如发生下列工作费用,应由甲方承担:相关行政、司法、鉴定、公证等部门收取的费用。

2.乙方律师应本着节俭的原则合理使用工作费用。

六、违约责任

1.由于乙方律师错误运用法律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赔偿义务，包括甲方的直接损失及为维权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间接损失。

2.若乙方未能严格遵守保密制度，泄露知悉的国家机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和其他不宜公开的信息，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赔偿义务。

3.甲方未能按时足额支付律师费的，经乙方催付后仍没有支付的，乙方可要求每日支付迟延支付部分万分之一的违约金。但由于财政资金拨付程序、乙方违约、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的除外。

4.乙方或联合体成员方（如有，否则不涉及）违反本合同任一约定的，均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就每次违约行为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1】%作为违约金，如不足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相应损失。同时，甲方还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按照本条款支付违约金、赔偿金，返还甲方先行支付但乙方未提供服务部分的费用：

（1）乙方的资质与响应文件、《联合协议》（如有，否则不涉及）不符。

（2）乙方未经甲方批准，擅自将转包分包合同项下工作的。

（3）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专项法律服务主办律师

的；

(4) 因乙方律师工作延误、失职、失误导致甲方蒙受损失的；

(5) 未按约定全面、及时履行合同义务的。

(6) 联合体（如有，否则不涉及）内部权责分配不清、相互推诿或未及时响应甲方工作、工作质量不满足甲方要求的，给甲方造成工作延误或损失的。

(7) 其他违反本合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乙方之间对上述违约行为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甲方可向任一乙方或联合体成员方（如有，否则不涉及）就违约造成的全部损失进行追偿。

七、合同期限

本合同经甲、乙各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自签订之日起一年。

八、合同解除

1. 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或者解除本合同。

2.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第七条第4款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1) 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专项法律服务主办律师的；

(2) 因乙方律师工作延误、失职、失误导致甲方蒙受损失的；

(3) 未按约定全面、及时履行合同义务的。

(4) 联合体（如有，否则不涉及）内部权责分配不清、相互推诿或未及时响应甲方工作、工作质量不满足甲方要求的，给甲方造成工作延误或损失的。

3.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1) 甲方的委托事项违反法律或者违反律师执业规范的；

(2) 甲方逾期支付服务费用或者工作费用，经催告后仍拒绝支付的。

九、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1.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为委托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中共北京市委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委社会工作部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盖章): 北京市名谦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盖章): 北京泽朋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盖章): 北京中朗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盖章): 北京市华泰(经济技术开发区)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盖章）：北京市汉和(经济技术开发区)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服务明细

服务村（居）法律顾问服务社区和亦企服务港明细

序号	社区/亦企服务港名称	律师姓名	政治面貌	擅长领域	执业证号	联系方式
1	荣华街道：天华园一里社区	邹雪梅	中共党员	婚姻家庭（离婚财产分割、抚养权争议）、合同纠纷、民商事诉讼	11101200711627551	18612380321
2	荣华街道：天华园二里社区	邹雪梅	中共党员	婚姻家庭（离婚财产分割、抚养权争议）、合同纠纷、民商事诉讼	11101200711627551	18612380321
3	荣华街道：天华园三里社区	郭志刚	中共党员	合同纠纷（买卖/租赁/建设工程）、债权债务清收、民商事争议解决	11101200310401470	13701290859
4	荣华街道：林肯公园社区	吕品品	群众	民商事、公司、劳动、投融资、证券	11101200911981304	13501211574
5	荣华街道：卡尔百丽社区	曹立强	群众	劳动争议、建设工程、法律顾问、经济合同	11101202510980089	13901140213
6	荣华街道：上海沙龙社区	郭志刚	中共党员	合同纠纷（买卖/租赁/建设工程）、债权债务清收、民商事争议解决	11101200310401470	13701290859
7	荣华街道：金地格林小镇社区	赵欣婷	中共党员	法律顾问、民商事合同、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	11101202111393403	13910895081
8	荣华街道：大雄郁金香社区	张琳琪	中共党员	法律顾问、民商事合同、政府/企业合规、行政法	11101202311601343	19801266195
9	荣华街道：文化园社区	龙泽宇	群众	婚姻家庭、房产、合同及劳动争议	11101201711328694	18101219368
10	荣华街道：隆庆社区	龙君	中共党员	企业合规、合同纠纷、劳动争议	11101202110318104	13401147656

11	荣华街道： 地盛社区	曹立强	群众	劳动争议、建设工程、法律 顾问、经济合同	1110120251 0980089	13901140 213
12	荣华街道： 锦绣社区	曹立强	群众	劳动争议、建设工程、法律 顾问、经济合同	1110120251 0980089	13901140 213
13	荣华街道： 建安社区	曹立强	群众	劳动争议、建设工程、法律 顾问、经济合同	1110120251 0980089	13901140 213
14	荣华街道： 康定社区	龙君	中共党员	企业合规、合同纠纷、劳 动争议	1110120211 0318104	13401147 656
15	博兴街道： 赢海庄园社 区	马元颖	无党派	法律顾问、公司治理、民 商事及行政争议、商事调 解与谈判	1110120011 1593038	13801015 383
16	博兴街道： 中芯花园社 区	武承玲	群众	民商、劳动、婚姻家庭事	1110120211 1340671	15810402 480
17	博兴街道： 亦城茗苑社 区	马宇豪	群众	民商、知产、婚姻家庭事	1110120211 1387083	13581855 623
18	博兴街道： 观海苑社区	关越	群众	法律顾问、经济合同、劳 动争议、公司股权	1110120261 1485669	18101097 607
19	博兴街道： 博客雅苑社 区	关越	群众	法律顾问、经济合同、劳 动争议、公司股权	1110120261 1485669	18101097 607
20	博兴街道： 兴海社区	曾晨威	群众	民商、婚姻家庭事、房产、 债权债务纠纷	1110120241 0766840	13691220 959
21	博兴街道： 通泰文园社 区	王红	群众	婚姻家庭继承、合同、债 权债务、社区治理、交通 事故、医疗事故	1110120231 1680438	13581767 758
22	博兴街道： 亦城景园社 区	张烁	中共党员	民商事、合同、婚姻家庭 继承、妇女权益保护	1110120221 1419650	18701361 940

23	博兴街道： 科创家园社区	武承玲	群众	民商、劳动、婚姻家庭事	1110120211 1340671	15810402 480
24	博兴街道： 汀塘家园社区	马孟春	群众	劳动争议、交通事故、合同纠纷、社区纠纷	1110120181 1068898	13581997 460
25	博兴街道： 臻珑府社区	马孟春	群众	劳动争议、交通事故、合同纠纷、社区纠纷	1110120181 1068898	13581997 460
26	博兴街道： 融岸雅苑社区	徐天琦	群众	民商家事纠纷、合同、劳动、企业法律顾问	1110120231 1698954	15101684 283
27	博兴街道： 博林社区	张金华	群众	民商家事纠纷、合同、劳动、企业法律顾问	1110120231 1659500	13466301 345
28	博兴街道： 瑞合、融兴社区	赵远芳	中共党员	民商事、合同、债权债务	1110120151 1205152	13522693 463
29	博兴街道： 经汇社区	陈君明	群众	民商事、债权债务、婚姻家庭事、劳动争议	1110120251 0981664	18501063 355
30	亦企服务港： 亦庄港	李琦	群众	企业法律顾问、公司事务、劳动法（劳动合同/工伤/仲裁）、民商事纠纷	1110120231 1600212	18614057 290
31	亦企服务港： 荣华港	李琦	群众	企业法律顾问、公司事务、劳动法（劳动合同/工伤/仲裁）、民商事纠纷	1110120231 1600212	18614057 290
32	亦企服务港： 永康港	吕品品	群众	民商事、公司、劳动、投融资、证券	1110120091 1981304	13501211 574
33	亦企服务港： 博兴港	阮程倩	群众	企业法律顾问、公司股权结构与投融资、债权债务、民商事诉讼	1110120181 1048260	13671259 523
34	亦企服务港： 经海港	阮程倩	群众	企业法律顾问、公司股权结构与投融资、债权债务、民商事诉讼	1110120181 1048260	13671259 523

35	亦企服务港: 通明湖港	吕品品	群众	民商事、公司、劳动、投 融资、证券	1110120091 1981304	13501211 574
36	亦企服务港: 台湖港	赵欣婷	中共党员	法律顾问、民商事合同、 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	1110120211 1393403	13910895 081
37	亦企服务港: 马驹桥港	张琳琪	中共党员	法律顾问、民商事合同、 政府/企业合规、行政法	1110120231 1601343	19801266 195
38	亦企服务港: 旧官港	赵远芳	中共党员	公司、股权、投融资、企 业法律顾问	1110120151 1205152	13522693 463
39	亦企服务港: 瀛海港	关越	群众	法律顾问、经济合同、劳 动争议、公司股权	1110120261 1485669	18101097 607
40	亦企服务港: 迴城港	梁彬	中共党员	法律顾问、公司法、行政 法、劳动法（企业用工合 规/劳动争议）	1110120111 1670960	13810033 741